

RABBIT, RUN

[美] 约翰·厄普代克 著

万正方 译 河南人民出版社

兔子跑吧

45
58

兔子四部曲之一

兔子跑吧

[美]约翰·厄普代克 著
万正方 译
河南人民出版社

兔子四部曲之一

版权公告

1997,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by 河南人民出版社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lfred A. Knopf, Inc.
in association with BARDON - 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豫版贸字[1995]第04号

兔子四部曲之一
兔 子,跑 吧

(美)约翰·厄普代克 著

万 正 方 译

责任编辑 刘玉军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875 字数 240 千字

1998 年 2 月第 1 版 199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215-04056-9/I · 539 定价 15.00 元

厄普代克和他的兔子

(代译序)

——

约翰·厄普代克自 1958 年发表第一部小说《贫民院集市》以来，已经出版了十六部长篇小说、五部诗集、十部短篇小说集、四本厚厚的文学评论集、一部戏剧、四部儿童作品，以及无数尚未结集出版的评论、演说和采访录。三十八年的文学生涯中创作了如此丰沛厚达的作品正是他一生辛劳的最佳报偿，而两次荣获普利策奖、两次荣获国家图书奖及一次全国书评家协会奖足以提高他在当代文学界的重要地位，使他成为同代人中最富天赋的严肃作家之一。

厄普代克于 1932 年 3 月 18 日出生在宾夕法尼亚州的里丁镇并在近邻希录顿镇长大，时值经济大萧条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之际。其父为威斯利·厄普代克，原是工人，失业后几经周折终于在本镇当上中学数学教师，此后兼任平信徒传道师，未授神职。其母琳达颇有文学修养，常以创作自娱。作为独子，厄普代克至少从两个方面在相对困难的环境中受惠于父母：其一，父亲的中等经济收入和地位使他从小就受到良好的教育，更使他有上哈佛大学的可能，从而为日后创作奠定了厚实的文化基础；其二，父母二人的智慧，特别是母亲对艺术的酷爱对他有重大影响。在 1962 年出版

的第二部自传《山茱萸树：童年回忆》中，他以惊人的记忆和优美眷恋的笔调再现了他在童年和少年时代的生活，以一个孩子的眼光和心理描绘了小镇的风土人情，还有那少年的觉醒，以及他终生迷恋的三大秘密：性爱、宗教和艺术。在 1963 年出版的《马人》中，他更是以艺术的笔触描述了一个十五岁的男孩彼得（以他为原型）对其父凯德威尔（一位教师，以作者之父为原型）三天教师生活的细致观察和感受。母亲的影响是他愿意献身艺术创作的潜在情结。然而最终改变并决定了他前途的却是一个奇特原因：他六岁时因患麻疹而留下的牛皮癣病。他在 1989 年出版的第三部自传《自我意识》中首次向读者披露了这个秘密，并把他许多选择的根本原因归于皮肤病。他认为当作家只需通过作品和外界接触，从而避免了和公众见面可能产生的不安和难堪。看来，他终身承受的精神痛苦和压力非常之大，于是被压抑的感情就通过创作出无数的书稿发泄了出来。

厄普代克于 1954 年以最优异的成绩毕业于哈佛大学的英国文学专业，并荣获一笔奖学金去牛津大学的莱斯金美术学院学习一年。回国后他为《纽约人》杂志撰稿两年，后因城市空气不利皮肤病的调治就离开纽约搬到麻省的伊普斯威奇乡下，专门从事文学创作。他在那里居住了十七年之久，直至 1974 年和妻子分居为止。他们两年后离婚，留下两儿两女，据称这是一场无过失的离婚。他在《自我意识》中为自己辩解说：“我为什么那么年轻就结婚？因为一旦发现了一位原谅我皮肤的可爱女性，我就不敢冒失去她的危险再去另找一个。”^①第一任妻子名叫玛丽·彭宁顿，于 1953 年厄普代克尚未大学毕业时就嫁给了他。这二十三年的漫长婚姻生活带给二人感情的影响在《破镜难圆》(Too Far to Go) 中有所描述，而“兔子四部曲”的主人公哈里的母亲取名为玛丽未尝不是在反映厄普代克对妻子的某种留恋之情。

《兔子，跑吧》在 1960 年一经问世，厄普代克就作为一名文学

创作者而获承认。从此，他每部作品的出版问世都受到美国主要杂志的认真评论和研究。他和约翰·契弗、塞林格等人同属“纽约人”派，题材大都描写市郊中产阶级的生活，文风细腻而略带嘲讽。但是他的创作实践显然超越了这个具体派别，从而成为一位颇具独特风格和表现题材的当代作家。他在 1975 年出版的《拾零》中写道：“中产阶级的家庭风波，对思想动物说来如谜一般的性爱和死亡，作为牺牲的社会存在，意料之外的欢乐和报答，作为一种进化的腐败——这些就是我的主题。”^②中产阶级的祖先是英国清教徒，他们拥有中等收入，居住在中等规模的居室里，有权有势，从而代表着美国社会的道德观和价值观。当这个阶级正日益丧失其往日的权力，当往日的生活信念和生活方式无法作为美国文化的标准内容时，他就注视着、研究着这个阶级的生活变化，并用艺术的笔触把人们私生活中那骚动不安的关系描述成为该阶级衰亡的重要症状。他把小说人物置身于白人城镇或郊区，让他们生活在物质上丰裕而精神上痛苦的环境之中。通过他们，厄普代克试图提供美国当代生活那色彩缤纷的画卷，并进而探索人类天性中让人忧伤的成分，以揭示社会生活的奥秘。

二

历时三十年而创作完成的“兔子四部曲”是厄普代克天才和智慧的集中体现。第一部《兔子，跑吧》的故事发生在 1959 年 3 月至 6 月，讲述主人公哈里·安斯特朗因不满自己的工作及家庭平庸的生活而出走，他和妓女鲁思同居近三月之久，最后因他的女儿溺死而又回到了妻子贾尼丝身边。其父厄尔是排字工，其母玛丽为家庭妇女，整天操持家务。上中学时，哈里是该县的篮球名将，两次破县记录。他比作者小一岁，属同一时代，但显然缺乏作者所具有

的家庭背景。他高中毕业时因朝鲜战争爆发而应征入伍，驻守在得克萨斯州，一个物质丰富而文化贫乏之地。此次服兵役的直接后果是失去了女朋友，他此后的生活就一直沉浸在失落之中。他找不到中意的工作，或中意的女人。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他和已怀孕三个月的情人贾尼丝结了婚，这个来自富裕家庭的女人从此就成了他终生难以摆脱的障碍之一。显而易见，政府发动的不义侵朝战争和富家子女的本性成了他一生灾难的重要根源，然而他又不能像别的受压迫者那样大胆地对抗命运的捉弄或对抗政府，结果只能是以非常柔的方式去逃避，灾难仍难以避免。该书及此后的三部书中布满了象征和意象，从而增加了对小说进行多种解读的可能性。在哈里多次进行的探索中，他整个一生的生活及其信仰都得到了充分展现。他只有一种天赋，那就是强调生命本身的重要，因此他一方面惋惜生命的失去，另一方面为满足自己生命的需要而去追求。他的感觉灵敏，对客观世界，对真善美假恶丑却仅停留于直觉的认识，缺乏将之深化所必需的知性和理性。惟其如此，这个人物才符合他的知识基础和阶级地位，才不具备行大善大恶的本领，并和那些整日谋算他人的有知识、有地位、有权力的中上等阶级人士划清了界限，二者从思想上、行动上难以融合就成为不可避免的事实。

《兔子归来》的故事发生在 1969 年 7 月 16 日至 9 月底。作者在前部书中把 50 年代通用的收音机广播引入书中，以使主人公的生活和时代紧密连接起来。在这部书中，作者又使 60 年代风行的电视成为主宰全书情绪的媒介，以便更好地展示社会生活的变迁对个人生活重大干预和影响，从而把个人悲剧和社会、政府挂起钩来。哈里归来后即在一家小印刷厂和父亲一道当排字工，至此已有十年，更加单调乏味的生活早已磨平了他往日追求的勇气。三十多岁的妻子此时欲望正烈，见哈里万念俱灰，就私通在其父车行当推销员的希腊裔男子查利。哈里发现后，她就干脆离家和查

利公开同居。黑人同事介绍哈里认识了离家出走后流浪的白人姑娘吉尔。代表着一种新文化的吉尔给死气沉沉的哈里家带来了安宁、快乐和幸福。她不仅帮助哈里恢复和确立了对生命的信念、对良知的追求，也使他十三岁的儿子纳尔逊体验到了家庭生活的乐趣，增长了见识。随着黑人逃犯斯基特的到来，他们展开了一系列的讨论及读书活动，以教育哈里懂得黑人在历史上所遭受的压迫，使他认识到反抗的必然性、白人政府的反动及白人耶稣的无能。然而，哈里社区里的白人不能容忍斯基特的存在。当哈里和情人佩吉晚上相会之时，两个白人放火焚烧了他的居所，烧死了吉尔，斯基特则被警察误认为纵火犯而遭到追捕。哈里的妹妹米姆从西海岸作妓女回来后，有意勾引查利而把贾尼丝逼回到哈里身边，一个家庭才免遭解体。该书是四部曲中情节最为复杂、矛盾冲突最为激烈的一部，它通过吉尔、斯基特及其他象征含意而加深了深度。在第一部中，哈里先逃离贾尼丝，后逃离鲁思，又逃离教练托塞罗，重逃离贾尼丝，后逃离墓地，再次逃离鲁思，共逃跑六次。在这部书中，贾尼丝先逃离哈里，哈里从金博娱乐厅里逃走，吉尔逃离母亲来到布鲁厄，斯基特从监护中逃出又从燃烧着的房子逃出，哈里和纳尔逊从佩吉家逃出来目睹火烧家园，纳尔逊因不满哈里未拯救吉尔而逃走，米姆逃离西海岸后又重返而归西海岸，贾尼丝再离开查利，共达十次。表面上看，哈里从先前外部行动上的追求探索转入了内心的精神追求，而实际上，该书的主旋律是来自三个不同家庭背景、三个不同时代的三个女人贾尼丝、吉尔和米姆，反映了她们在骚乱不堪的年代里的三种不同的生活态度、不同个性特点、不同的追求和结局，哈里则成了配角。更为重要的是，作者把妓女鲁思的形象延展至米姆，并延伸到第四部，以鲁思之女来重唤哈里那死去的记忆。值得注意的是，妓女的形象得到正面描述，她们成了最理解哈里心情处境的人，成了敢作敢为、精力充沛、勇于献身、深懂人情、感情强烈、做事理智而又富于牺牲精神的女人。

形象。

哈里和贾尼丝重新和好的最大好处是，可以从岳父斯普林格那里继承一笔财产。哈里当上了汽车行的经理，并因此步入了中产阶级的生活圈，这构成了后两部书的内容。作者因为在这两部书中对中产阶级生活进行的卓越描写而两次荣获普利策奖。倘若我们不去计较人物表面上的联系如姓氏地名的一致等，这四部曲和《马人》也许应该同属一个故事而称之为五部曲。再假如由于前两部的兔子和后两部的兔子在生活态度和性格表现上都判若两人，我们就把四部曲看成是一个人的两个不同的阶段或两个人的生活变化，那么作者在前两部书中所刻画的兔子就成了他唯一刻画的下层人物形象。那个兔子相信美国梦的合理内涵和政府的公正，可是追求奋斗了二十年仍一无所获。最后当兔子以自残的方式毁灭了他奋斗的品质从而和社会讲和时，却戏剧性地以继承岳父财产的方式实现了儿时就向往的美国梦。可是这个梦是不存在的，它不过是个幻影。

《兔子富了》的故事发生在1979年6月最后的一个星期六至1980年元月。此时的哈里腰圆体肥，成了一位阔气的丰田车经纪人，每年销售三百辆小车，收入相当可观。他偶尔也跑步，却绝无以前超验的性质，纯粹是为了减肥。他除了打高尔夫球、游泳、闲聊和浏览《消费者报道》外，就是考虑怎样尽情享乐：买房、旅游和纵欲——典型的当代富人生活。他虽然有支持儿子上大学的经济基础，可纳尔逊从小就缺乏奋斗精神和勇气，只不过是个更加失败的哈里，从而象征性地预示孙辈的彻底失败。这一方面是因为纳尔逊继承了玛丽奶奶所讨厌的斯普林格家庭的因子，另一方面则是由于他那破碎的童年带给他的巨大精神创伤。他无法念完大学却非常在行地使女友怀了孕；他回家挤走了查利，干起了推销员的工作，但也前景暗淡。尽管青年哈里对女人智慧没有太大的兴趣，但也通过性爱起码证明了他自己的存在，可以使无法把握的生活

变得更好捉摸一些，同时还可以达到某种沟通，从而获得新生的感觉，成为一种自我解救和反抗的方式，可此时的哈里，只有机械的性爱，生活和灵魂上的空虚再也无法弥补，而对老之将至的恐惧却挥之不去。也许是意识到了自己的堕落，他突然感到对神圣爱的需要，爱的对象变成了他想象中的女儿。于是他三赴加利利的一家农场，终于找到了鲁思，但她拒绝承认哈里是她大女儿的父亲。鲁思非常成熟，洞察人世，骂他是“一个十足的布鲁厄时髦人物。一个生意人。一个你自己以前所讨厌的人”。^③共同点消失了，他被抛弃了，最后的一点希望和寄托荡然无存。哈里此时所遭受的物质和精神上的双重打击超过了过去的一切：儿子在生意上的无能暗示了未来的失败，鲁思的冷淡使他失去了二十年来唯一的心理寄托。

如果逃跑在某种程度上反映着抗争的话，那么这种精神显然在堕落。第三部中只剩下三次逃离：纳尔逊逃离肯特大学、哈里逃离鲁思、纳尔逊逃离女友普鲁；到了第四部就只剩下两次了：哈里逃离无从区别是非的家庭、“老虎”逃离哈里。《兔子安息》的故事发生在 1988 年圣诞节后的第一个星期二至 1989 年 10 月。此间发生了更为剧烈的国际事件，然而麻木不仁的哈里毫无感觉，继续挣扎在每况愈下的生意圈内。他从佛罗里达州度假回来后，发现生意被吸毒的儿子搞得一团糟。日本业务主管发现后把他痛斥一顿，扬言要取消他代销丰田车的权利。这就意味着他的全面失败，因为销售丰田车是他经济收入的主要来源。他越来越被别人牵着鼻子走了，此时就将被人牵到绝路上去。在心力交瘁的情况下，他随着东欧政权的解体一起去见上帝了，时年 56 岁，正值创业盛年。在前三部中，他每部失去一位女性，在这部中他就干脆失去了他自己。

三

厄普代克是一位集小说家、诗人、剧作家、散文家和评论家于一身的文学大师。他按照童年时的迷恋，在作品中尽其所能描写了性爱的重要性，讨论了宗教存在的价值和创立新宗教的可能性。同时，他在作品中也充分施展了自己的艺术才华，形成了自己的创作风格，将意识流、性心理描写、荒诞、原始文化、现代生活等融为一体。性爱、宗教、艺术这三大秘密相互交织、补充并相得益彰。象征群和意象群在作品中相互作用，并因其难以捉摸的方式产生了性的联想和宗教的联想。由于对讽刺、幽默和神话技巧的娴熟运用，厄普代克在这种相互关系中使作品既保持了含蓄的语调，又保持了艺术的悬念。他通过把收音机和电视节目以及通俗杂志和当代国内外事件引入书中以加强身临其境之感，更重要的是用来暗示书中人物生活情感的变化根源及悲剧性结局。他有意选取每十年的最后一年作为故事发生的时间，以加强在末日来临之际孤独的灵魂所经受的烦躁不安、恐惧、失落、异化和死亡的威胁，而这一年中不断加剧的恶劣政治局势就有效地以象征的方式加强了现代社会的危机感和幻灭感。

厄普代克青年时期(约 26 岁)经历过一次严重的精神危机，并终于在克尔恺郭尔和巴特的存在主义的帮助下得以摆脱。很可能是他在这两位哲人指引下通过和女性的交往治愈了创伤，因此他便在作品中不厌其烦地描写和探讨性爱的价值，肯定妓女的地位和人格。厄普代克笔下的妓女心中总怀有一种愿望：抚慰男人在现代物质社会压迫下的空虚和无聊。这样，女主人公贾尼丝完全是出于满足她自己肉体渴望而出走的初衷就和妓女的“理想”形成对照。在一次采访中，厄普代克说：“没有堕落的亚当只是头猿。”^④

在他看来，一个真正的人必定是“堕落”了的，否则他（或她）可能就是一架机器或一个魔鬼。厄普代克一定是从所钟爱的巴特那里取到了真经，因为巴特说过：“女人对男人来说，代表着生命、自然以及他自己造物的神秘。每当男人接触女人，就意味着他寄信仰于造物本身，寄信仰于上帝的契约。女人能使男人表现出善良和责任感。男人只有外向女人（从某种意义上说也就是复归自己），才能达到自我认识——即内向的自我发现，从而掌握造物之神秘。”^⑤现代男人萎靡不振，郁郁不得志，他们没有机会像古代勇士那样在驰骋疆场中表达征服的意志、决心和喜悦，何况现代政治之腐败和卑劣在大肆扼杀男人的个性，于是他们唯一的途径就是征服女人了，并在征服异性中重新回味男子汉的气概和自我生存的意义。吉尔存在的部分意义就是唤醒了哈里的部分男子汉勇气。被许多人反对的越战大受斯基特和哈里的欢迎，其原因正在于此。斯基特在越战中获得了和白人士兵同等的对待，这本是他及所有黑人三百年来一直渴望的权利，不幸的是，这种权利只有在战争中才能享受到。有白人士兵为他而死更是加强了这种平等，所以他支持越战的潜在愿望是对平等公正的渴望；另外，在战争中他的征战欲望得到了部分实现。哈里对越战的支持则是反映他对失去的男子汉气概的怀念或者是对死的渴望。作为女人，其可爱之处就是能主动抚慰男人，对此，米姆给哈里作了全面解释，认为那是她的一种职业。这是性格坚强的女人的看法，而性格软弱的女人如贾尼丝却需要男人的抚慰。查利似乎专为抚慰女人而生，他终身不愿结婚，表面上是因为他心脏杂音这种先天疾病，而疾病又未尝不是暗示着一种先天智慧。

对性爱袒露的宣扬和描写常常遭到世俗者的抨击，那是因为他们不懂得性爱在现实和艺术中所具有的特殊意义。生命之圈的形成和递进凝结着两个过程：能量的摄入和释放。否认任何一方就意味着对生命的轻视和扼杀，唯一正确的作法就是同时肯定、重

视和颂扬这两个过程。性爱，作为释放过程中最为重要的环节之一，在歌颂它时，生命存在的意义和价值就得到了肯定。而在黑暗时代，当权者在控制人民之时最先采取的措施便是贬低和扼杀性爱。在小说艺术中，性爱象征着两性关系的最后沟通，并暗示这种沟通，作为一剂良药，在解决精神压力时的重要作用。如果小说只有性描写而别无艺术上的寓意，那么，这本小说毫无疑问就是我们要批判和取缔的色情小说，亦是艺术所要反对的东西。厄普代克曾辩护说：“小说并非是关于那样的性爱，而是把性爱作为自然出现的宗教，作为唯一余留的东西。”^⑥在1968年出版的颇受非议的小说《夫妇》中，作者借人物之口说道：“我们已经成为彼此的教堂。”^⑦性爱上升到教堂的地位恰恰显示了昔日教堂地位的衰落。作为陪衬，这种有关衰落的过程不断得到描写。在《兔子，跑吧》中，人们进教堂不是听神父之声，而是听魔鬼之声，牧师对哈里的感化丝毫不起作用。在《兔子归来》中，哈里只是在巴士上祈祷，商业广告的光辉早已使教堂黯然失色。在《兔子富了》中，教堂则成了谎言的标石。结果，在一个没有意义的世界，性爱就成了探索人类生存内容和意义的方式或象征，它包含着严肃和诗意，常常和寻求自我、实现自我的过程联系在一起。

哈里诨号为“兔子”具有多种象征意义，它暗示了哈里善于奔跑的本性，又暗示他的弱小和善良。哈里进行了许多次的追求，然而每次都以失败告终。面对失败和悲剧，哈里并没有太多的伤感和自责，因为作者把他的哲学观融进他的主人公心中。他认为任何人对悲剧的发生都没有责任，存在本身就是悲剧，因此具体发生在任何人身上的事件就不能增添更多的悲剧性了。当然，悲剧在作品中的作用不仅是揭示悲剧总是伴随人生这一事实，更重要的是通过悲剧的描写来揭示矛盾冲突的剧烈，深化作品的主题，升华读者的心灵。作者以其极端灵敏的感官和诗人的想象力，配以新颖别致和细致精确的词语，从刻画一个典型美国人的一生来探讨

人类的一般处境和人性的一般特点，人物形象生动活泼、栩栩如生。在这部颇有特色的家世小说中，这个反英雄形象哈里起于平凡，又归于平凡，这平凡则正是他的可贵之处，而不朽的人物塑造也为作者本人在文学艺术的圣堂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钱满素

罗长斌

1995年9月

参考文献

- ① 约翰·厄普代克《自我意识》，英文版，纽约诺普夫(Knopf)公司，1989年，第48页。
- ②④⑥ 约翰·厄普代克《拾零》，英文版，纽约诺普夫公司，1975年，第517、504、505页。
- ③ 约翰·厄普代克《兔子富了》，英文版，企鹅(Penguin)公司，1989年，第407页。
- ⑤ 乔治·亨特《约翰·厄普代克和三大秘密：性爱，宗教，艺术》，英文版，密歇根州厄得曼斯(Eerdmans)公司，1980年，第101页。
- ⑦ 约翰·厄普代克《夫妇》，英文版，纽约诺普夫公司，1968年，第14页。

本书主要人物表

- 厄尔·安斯特朗：哈里的父亲，维里蒂印刷厂工人
哈里·安斯特朗：绰号“兔子”，贾尼丝的丈夫，二十六岁，“魔力”牌削皮刀推销员，中学时代曾经是个篮球明星
贾尼丝·安斯特朗：哈里的妻子，娘家姓斯普林格
玛丽·安斯特朗：哈里的母亲，娘家姓伦宁格
米里亚姆·安斯特朗：哈里的妹妹
纳尔逊·弗雷德里克·安斯特朗：哈里和贾尼丝的儿子，生于1956年
里贝卡·琼·安斯特朗：哈里和贾尼丝的女儿，仅活了两周
杰克·埃克尔斯：圣公会牧师，与斯普林格家关系密切
露西·埃克尔斯：杰克之妻
佩吉·福斯纳希特：哈里家的邻居，娘家姓格林，奥利之妻，比利之母
奥利·福斯纳希特：佩吉的丈夫，比利的父亲
比利·福斯纳希特：佩吉的儿子
龙尼·哈里森：中学时和哈里一块儿打过篮球，一生都与之交往
玛丽·霍耶尔：哈里的校友
玛格丽特：妓女，托塞罗的情妇
弗立兹·克鲁本巴赫：布鲁厄市的路德教牧师
鲁思·伦纳德：妓女，哈里的情人，怀孕后被哈里抛弃

一根电话线杆上安着一块板子，一群男孩正围着电杆玩篮球。

他们又跑又喊，脚上穿的“克兹”牌球鞋踩在胡同路面的散石子上，刮擦得直响，好像要把孩子们的叫喊声送到电话线上方那阳春三月湿润的蓝天上似的。兔子安斯特朗身穿西装走进胡同。他虽年已二十六岁，一米八七的个头，却也止足观起战来。他人高马大，压根儿就不像一只兔子。但他那宽而白皙的面孔，淡蓝色的瞳仁，以及他往嘴里塞烟卷时那短小鼻子下面肌肉神经质的抖动，这些特征多少能说明他为什么得了“兔子”这个绰号，那还是他孩提时人们给他起的呢。他站在那儿，心里在想着点子。上这儿打球的孩子越来越多，他们不停地挤过来挤过去闹腾着。

他这样站在那儿，倒让那些真正的男孩子们纳闷起来。他们偷眼打量他。他们打篮球是为了自己开心，而不是打给那个身着可可色双排扣西装、在城里到处转悠的成年人看的。一个成年人，竟然上小胡同里来，他们感到有点滑稽。他把车停在哪里了？他嘴上叼着的烟卷更令人觉得不对劲。他们听人说过有这样的人：先是给你烟抽，或给你钱，然后让你跟他一起到制冰厂后面的空地上去。他是不是这样的人呢？不过他们并不害怕。因为他们一共有六个人，而他只是一个人。

球在篮圈边飞过，越过六个孩子的头顶，落到那人的脚边。令他们吃惊的是，就在球反弹起来的一刹那，他敏捷地把球抓到了手中。孩子们一声不吭地看着。他透过蓝色的烟雾，用眼睛瞄准篮

圈。衬着阳春午后的天空，那突然显得模糊的身影恍如一尊大烟囱。他站稳脚跟，略带紧张地把球在胸前摆弄着，一只白皙的手五指分开，贴在球的上方，另一只手托在下面，不急不慢地晃动着球，以调整位置。他的指甲晕很大。然后他双膝微屈，球似乎从外衣的右翻领处升起，接着飞离肩头。乍一看，这球是投偏了，因为虽然他按一定的角度投篮，可并不朝篮板射去。他原本就没有朝那方向瞄准。球落进了篮圈，擦在篮网上发出“唰”的声响，如同女人的悄悄耳语声。“嘿！”他得意地叫道。

“运气球。”一个男孩说。

“是技术。”他回答说，接着问道：“喂，咱一块儿打，好吗？”

没有人作答。孩子们只是茫然地你看我，我看你。兔子脱下外衣，叠得整整齐齐，放到一个干净的垃圾箱盖上。这时，那些穿粗布衣的小家伙又在他背后混战起来了。他走进正混战的孩子中间去抢球，只轻轻一下，就把球从两个瘦小的孩子手中打掉，抓在了自己手中。摸着篮球紧绷的皮子，他感到熟悉、亲切，觉得浑身是劲，双臂像长了翅膀似的。似乎他正回到往昔，重展风采。只见他抬起双臂，球从他头顶直飞篮圈。可球却连篮圈都没沾到，他眨了眨眼，转而心想这球是空心球，穿过篮圈，篮网几乎不动。他问：“我到哪一边？”

孩子们不作声，心里不愿意。最后推出两个到他这边来，他们三个对另外四个。虽然兔子一开始就声明，不进入距篮圈十英尺以内的区域，可还是不公平。没人愿意记分。这种乖戾的作法令他伤脑筋。小家伙们互相叫着小名儿，可对他却不敢吭一声。打了一会儿，他感觉到小家伙们上劲儿了，围着他腿边转，想把他绊倒，就是仍然不和他说话。他不需要这种尊重，他只想告诉他们，人长大了也没有什么了不起，依然有着孩提时代的天性。过了十分钟，又有一个男孩转而加入对方去，这样一来，兔子安斯特朗和另一个男孩与对方五个人打。这个男孩个子虽矮小，却以灵活见